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华西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以书面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汤维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17-014），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7-016），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3、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86,494,602.3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78,649,460.2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69,060,400.54 元，减去分配 2015 年度现金红利 26,580,386.60 元，本年末共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150,325,156.03 元。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以公司总股本 886,012,8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06,321,546.44 元，剩余利润 1,044,003,609.59 元结转至下年度。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和《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5），刊登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

5、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汤维清、吴协恩、包丽君、卞武彪回避表决。

本议案取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确认和 2017 年度薪酬调整的议案》；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结合公司制定的绩效考核标准、2016 年度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公司

2016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对 2016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管人员总经理李满良、副总经理于彤、副总经理兼董秘王宏宇、财务总监吴文通支付薪酬总额 350 万元（含税）。

同时，为有效实现公司建立金融控股平台的战略发展目标，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对公司副总经理于彤女士 2017 年度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调整为 170 万元/年。上述年薪根据个人绩效达成情况进行发放。以上收入为税前收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控股公司开展基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控股公司开展基金管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为全资子公司成立产业并购基金提供差额补足增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为全资子公司成立产业并购基金提供差额补足增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9、审议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7-020），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择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公司目前持有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华泰证券，证券代码：601688）3,055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0.43%。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择机处置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具体出售价格根据市场情况而定，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关于 2016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7-022），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3、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23），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4、审议通过《江苏华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汤维清、吴协恩、包

丽君、卞武彪、吴文通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江苏华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17-024），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5、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17-025），刊登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6、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7 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5 亿元等额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贴现等，该额度在年度内可以循环使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不足。上述授信额度的担保全部由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无偿担保，短期借款利率不得超过银行同期基准利率的 105%。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此框架范围内具体操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我公司聘请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所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审计的各项工作。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该所为我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17 年度工作业务量决定应付该所的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取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6），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1 日